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获准新三板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参股公司深圳市电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明科技”）近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电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8404号），同意电明科技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同时，因电明科技申请挂牌时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按规定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电明科技股票公开转让，挂牌后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电明科技将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挂牌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电明科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云峰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09月01日

经营范围：LED显示屏、LED照明灯具、LED器件、电气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销售、生产；智能交通、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二、公司参股情况

2010年8月1日，公司与王云峰、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李冰和金春辉申请设立深圳市电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明有限”），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00万元，持有电明科技10%股权。2010年9月1日，电明有限

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491130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电明科技 300 万股，持股比例占 10%。

三、电明科技挂牌对公司的影响

电明科技在新三板挂牌为其提供了一个直接进入资本市场的融资平台，有利于拓展其融资渠道，助力其快速发展；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其品牌影响力，增强其市场竞争力；有利于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其经营管理水平，实现电明科技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持有电明科技 10%股份，本次电明科技在新三板挂牌，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增强上市公司的投资回报，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四、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深圳市电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8404 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16日